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
基金主代码	398021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开文明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定晴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定晴
离任原因	工作原因
离任日期	2015-04-08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继续担任本公司研究总监兼中海合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优质成长
基金主代码	398001
前端交易代码	398001
后端交易代码	3980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夏春晖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骆泽斌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夏春晖			
任职日期	2015-04-08			
证券从业年限	13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3			
过往从业经历	1996年9月至1999年7月任建设银行江西省新余分行信贷管理处信贷管理员;1999年10月至2002年3月任正大期货经纪公司交易员;2004年6月至2005年3月任美国海科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投资专员;2005年3月至2007年6月任新华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高级分析师;2007年11月至今历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兼基金经理助理,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投研中心代理总经理、研究副总监兼首席策略分析师。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398051	中海环保新能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12-09	2014-07-09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骆泽斌
离任原因	个人离职
离任日期	2015-04-08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中海合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4月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合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合鑫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005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定晴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骆泽斌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许定晴			
任职日期	2015-04-08			
证券从业年限	11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1			
过往从业经历	2003年6月至2004年3月任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2004年3月至今历任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析师、高级分析师兼基金经理助理、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研究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398031	中海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0-03-03	2012-07-10
	398021	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12-24	2015-04-08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骆泽斌
离任原因	个人离职
离任日期	2015-04-08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中海基金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指导意见》")的规定,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采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提供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所管理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的公允价进行估值。

2015 年3月4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海陆重工"(股票代码:002255)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4月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该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旗下持有该股票的基金为中海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因估值方法调整,预计2015年4月7日本公司目前管理的持有的中海量化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相关投资品种的潜在估值调整对其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影响幅度将有可能超过0.25%,敬请投资者留意。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恢复对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西安饮食"进行市价估值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的有关规定,自2015年2月26日起,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西安饮食(代码:000721)按照"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并对相关的基金资产净值进行了调整。

截止2015年4月7日,根据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西安饮食(代码:000721)复牌后的市场交易情况,经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5年4月7日起对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西安饮食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日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日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发资产")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5年4月9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日发资产"为代销机构,同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有关增加"日发资产"为代销机构,同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

(一)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690001	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2 A类 690202 C类	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3	民生加银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4	民生加银稳健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5	民生加银内需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6 A类 690206 C类	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7	民生加银景气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8	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09	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90010 A类690210 B类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690011	民生加银积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90012 A类690212 B类	民生加银家盈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67 A类000068 C类	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089 A类000090 B类	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36	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408	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884	民生加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0137 A类000138 B类	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民生加银家盈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未开通定投业务,因此不开通日发资产的定投业务。如若开通,将另行公告。

(二)关于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或简称基金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投资者定期定额申购上述开放式基金的单次申购金额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元,具体以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

(三)关于基金转换业务

1、基金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基金财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注册登记费等相关手续费用。

3)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率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率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率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率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单次转入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

4)本公司旗下基金之间不同转换方向的申购补差费率,请参阅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网中"旗下基金"的各只基金"费率结构"中的费率补差表。

2、基金转换业务规则说明

1)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管理的某一开放式基金直接转换到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开放式基金,而不需要先赎回已持有的基金份额、再申购目标基金的一种业务模式。基金转换业务所适用的基金范围详见本公司公告。

2)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人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且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投资者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申请转换份额按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

4)基金转换后的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自转换入确认日开始重新计算。

5)已冻结份额不得申请进行基金转换。

6)基金转换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先认(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

7)基金转换只允许在前端收费基金之间或者后端收费基金之间进行,不允许将前端收费基金转换为后端收费基金,也不允许将后端收费基金转换为前端收费基金。目前,本公司旗下基金只采用前端收费模式。

8)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9)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10)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以申请日(T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对于前端收费基金之间的转换,计算公式为: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申请份额×转出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申购补差费用

净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转入基金T日基金份额净值

后端收费基金之间转换的计算公式待该业务开通时再进行公告。

11) 单笔转换最低申请基金份额及转换后单个交易账户的最低持有基金份额适用各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最低赎回份额及赎回后最低持有基金份额的规定。如投资者转换后该交易账户基金份额余额低于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最低余额,销售机构应要求投资者将余额部分一同转换。转入基金份额不设最低限额限制。

12)基金转换业务与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优先级等同。

13)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所需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14)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15)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否则基金转换申请处理为失败。

3、本公司旗下基金之间转换关系

上述适用基金的任意两只基金均可以相互转换,同一只基金的A/C类或A/B类不能相互转换。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日发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 61600500

网站:http://www.rffund.com/

公司地址:上海市花园石桥路66号1307室

邮编:200000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400-8888-388(免长话费)

公司网址:www.msjyfund.com.cn

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西、福中路北新世界商务中心4201.4202-B.4203-B.4204

邮编:518026

投资者欲了解本公司旗下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也可以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sjyfund.com.cn查询。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日发资产咨询以及办理开户、认购、申购、定投、转换等相关基金业务。

本公司保留对本公告的解释权和修改权。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五年四月八日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安泰科技"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的指导意见,基金持有已停牌股票且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0.25%以上的,相应股票应参考应用上述有关规定中的行业估值指数确定其公允价值。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托管行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4月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股票"安泰科技"(股票代码000969)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该股票复牌后,本公司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行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http://www. msjy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38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的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于2015年4月10日起代理长安宏观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40001)、长安沪深300非周期行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740101)、长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740601;B类740602)和长安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496)的销售业务,并开通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

一、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站:www.spdb.com.cn

2、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688

网站:www.changanfunds.com

二、重要提示

1、投资者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上述开放式基金的销售业务应遵循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2、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八日

证券代码:A600806/H300 证券简称:昆明机床 编号:临2015-023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沈阳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沈机集团")正在筹划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4日起停牌;根据工作进展,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1日起继续停牌。后经与有关各方初步论证和协商,沈机集团拟进行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股票自2015年3月18日起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沈机集团通知停牌期间将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审计、评估、法律及财务顾问等各项工作。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仍在继续筹划中,还没有需要披露的进展情况,为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7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公告,以下简称"《指导意见》")以及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发布了《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所持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本公司于2008年9月16日起对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等估值日无市价且对基金资产净值影响超过0.25%的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按照"指数收益法"估值确定。

2015年4月7日,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招商地产"(股票代码:000024)继续停牌,本公司依据指导意见等法规规定以及本公司长期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于2015年4月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基金所持有的上述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本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复牌后,若本基金管理人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托管人协商,认为该证券交易当日的收盘价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本公司将采用收盘价对其进行估值,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特此公告。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资源 编号:临2015-007号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股子公司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六汤稀土矿采矿权延续、变更登记获批及取得采矿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接到参股子公司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40%股权,以下简称"崇左稀土公司")的通知,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已批准了崇左稀土公司申请的六汤稀土矿采矿权延续、变更登记事项。崇左稀土公司于2015年4月4日领取了广西壮族自治区国土资源厅准予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该《采矿许可证》的详细信息如下:

1、采矿权许可证号:C4500002011035120108357

2、采矿权人: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

3、地址:崇左市沿山路富丽佳园小区C1栋4、5楼

4、矿山名称:中铝广西有色崇左稀土开发有限公司六汤稀土矿

5、经济类型:国有企业

6、开采矿种:轻稀土矿

7、开采方式:露天开采

8、生产规模:99.00万吨/年

9、矿区面积:4.0478平方公里

10、采矿许可证有效期:柒年零壹月,自2015年4月2日至2022年5月2日。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3077 证券简称:和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25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联系人及其联系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4月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46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220,838,608股新股。具体详见公司临时公告2015-24号。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和发行保荐机构联系方式如下:

1、发行人: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莫融

电话:028-62050230

传真:028-62050290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邵伟才

电话:021-20227900 转8015

传真:021-20227910

原临时公告2015-24号所述联系方式不再适用,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系方式以本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四川和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8日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持有"海虹控股"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的海虹控股(股票代码:000503)于2015年3月23日起停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中国证券业协会《关于发布中证协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关于停牌股票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4月7日起对旗下部分基金持有的该停牌股票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直至该停牌股票恢复正常交易。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中国证券业协会相关规定、以及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如发生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本公司将及时调整估值方法并公告,以保证其持续适用。

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9700、021-68609700咨询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持有的股票停牌后估值方法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38号公告《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中基协发【2013】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托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4月7日起,对本公司旗下益民红利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2)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华仁药业(股票代码:300110)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对本公司旗下益民核心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60006)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广日股份(股票代码:600894)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上述股票复牌后,本管理人将综合参考各项相关影响因素并与基金托管人协商后确定对该股票恢复按市价估值法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我公司网站www.ym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50-8808咨询或查阅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